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贤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监事会提名许贤祥先生、刘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1 同意提名许贤祥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2 同意提名刘红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6日